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 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BTM-202605GL-00700100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湖北顺元彩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卷	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8
1. 招标条件	8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8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8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9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6. 投标相关事宜	10
7. 评标办法	10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10
9. 联系方式	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须知正文	22
1. 总则	22
1.1 项目概况	22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2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标准和安全目标	2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1.5 费用承担	23
1.6 保密	23
1.7 语言文字	24
1.8 计量单位	24
1.9 踏勘现场	24
1.10 投标预备会	24
1.11 分包	24
1.12 响应和偏差	25
2. 招标文件	25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6
2.4 对招标文件的异议.....	26
3. 投标文件.....	2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6
3.2 投标报价.....	27
3.3 投标有效期.....	27
3.4 投标保证金.....	28
3.5 资格审查资料.....	28
3.6 备选投标方案.....	29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9
4. 投标.....	30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30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30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0
5. 开标.....	31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31
5.2 开标程序.....	31
5.3 开标异议.....	31
5.4 特殊情况的处置.....	32
6. 评标.....	32
6.1 评标委员会.....	32
6.2 评标原则.....	33
6.3 评标.....	33
7. 合同授予.....	33
7.1 评标结果公示.....	33
7.2 评标结果异议.....	33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33
7.4 定标.....	33
7.5 中标通知.....	33
7.6 履约保证金.....	34
7.7 签订合同.....	34
8. 纪律和监督.....	34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4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4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5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5
8.5 投诉	35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5
附表一：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43
附表二：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44
附表三：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45
附表四：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46
附表五：开标记录表	47
附表六：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48
附表七：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	49
附表八：中标通知书	50
附表九：中标结果通知书	51
附表十：异议函	52
附表十一：异议答复函	53
附表十二：投标确认书	54
附表十三：授权委托书	5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56
1. 评标方法	66
2. 评审标准	66
2.1 初步评审标准	66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66
3. 评标程序	67
3.1 初步评审	67
3.2 详细评审	68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69
3.4 评标结果	6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70
第二卷	86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88
第三卷	9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99
（一）投标函	99
（二）投标函附录	10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2

三、投标保证金.....	103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105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107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108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111
七、资格审查资料.....	11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3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114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15
（四）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116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117
（六）投标人信誉声明.....	118
（七）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119
（八）主要人员简历表.....	120
（九）其他要求资格审查资料.....	121
八、投标报价清单.....	122
九、技术建议书.....	123
十、其他材料.....	124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TM-202605GL-007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已经取得天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天发改文[2021]375号《关于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天门市交通运输局以天交通文〔2026〕44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我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进行变更的请示》及市领导批复意见，项目业主为天门市农村公路管理处，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上级补助和地方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天门市农村公路管理处，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顺元彩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交工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湖北省天门市。

建设规模：项目总里程367.533公里，其中农村干线公路改扩建19条142.633公里，既有公路绿化24.9公里，既有混凝土路面改造铺筑沥青混凝土200公里。

具体详见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其他：本项目合同估算价：120万元。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负责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工程质量交工专项检测服务工作。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公路工程交工试验检测的要求和有关试验检测标准、规范、规程对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工程进行交工检

测，包括对交通安全设施、公路绿化工程等进行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并提交交工验收资料与检测报告。配合招标人开展交竣工验收工作及质量鉴定备案。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

服务期限：180 日历天，计划开始日期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中：/。

2.3 其他：本条第 2.2 款中的服务期限。服务期从项目签订合同至完成本项目交工质量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时为止。实际服务开始及终止时间以招标人正式下发的通知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附录，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

3.4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5 其他要求：(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2) 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3) 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实体数字证书（CA）、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 3 种任选其一，下同）（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交易主体注册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4: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7.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门市农村公路管理处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顺元彩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门市竟陵办事处陆羽大道西 3 号 地址：湖北省天门市侨乡经济开发区接官路 128 号京都壹号一单元 1902

邮政编码：431700

邮政编码：431700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 系 人：袁女士

电 话：19971618088

电 话：18029639616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在所投标段（包）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包）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包）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包）招标文件的依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天门市农村公路管理处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顺元彩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湖北省天门市
1.1.6	项目建设规模	项目总里程 367.533 公里，其中农村干线公路改扩建 19 条 142.633 公里，既有公路绿化 24.9 公里，既有混凝土路面改造铺筑沥青混凝土 200 公里。 具体详见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1.1.7	项目投资估算/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	项目总投资概算 93032.7638 万元 其中建安费 73357.6857 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申请上级补助和地方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3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不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前述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约定）
1.3.1	招标范围	负责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工程质量交工专项检测服务工作。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公路工程交工试验检测的要求和有关试验检测标准、规范、规程对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工程进行交工检测，包括对交通安全设施、公路绿化工程等进行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并提交交工验收资料与检测报告。配合招标人开展交竣工验收工作及质量鉴定备案。
1.3.2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180 日历天，服务期从项目签订合同至完成本项目交工质量专项检测服务全部工作止，实际服务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始及终止时间以招标人正式下发的通知为准。
1.3.3	质量标准	质量目标：合格，提交真实、完整的检测报告，符合国家、部门、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有关标准及规范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或验收委员会审查。
1.3.4	安全目标	符合国家、部门、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有关标准。
1.3.5	政府采购政策	<p>1.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支持中小企业发展</p> <p><u>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但对符合政府采购特别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一“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投标人（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价格评审优惠”），在评标时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的优惠政策。</u></p> <p>2.根据规定，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在招标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招标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享受政策。 对小微企业中的监狱企业，评审中计算价格扣除时给予10%的扣除或增加价格分时给予10%的增加价格分。</p> <p>3.根据规定，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在招标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招标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享受政策。 对小微企业中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企业，评审中计算价格扣除时给予10%的扣除或增加价格分时给予10%的增加价格分。</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其中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其他审查标准按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各成员分工所占合同工作量的比例，进行加权折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 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经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评标系统检测出制作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 召开地点：_____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的时间	召开投标预备会之日__/_日前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_____ 分包金额要求：_____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_____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_____ 偏差幅度：_____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招标人将在湖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补遗书或澄清（如有），请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未因招标人原因，导致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并下载而导致投标失败，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招标人将在湖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补遗书或澄清（如有），请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投标人自行下载，未因招标人原因，导致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并下载而导致投标失败，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价
3.2.4 (A)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 120 万元。最终结算时，依据市财政评审中心审定后的金额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原则如下：当签订合同价格低于或等于财评价格时，以签约合同价格为合同价；当签约合同价格高于财评价格时，以财评价格乘以签约合同价格与最高投标限价的百分比为合同价。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 根据国家和湖北省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由投标人支付的所有税费均包含在投标人递交的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2) 投标人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应自行解决差旅费用，此项费用均含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90</u>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1.递交截止时间（到账时间）：同本标段投标截止时间。 2.金额：_____万元。 3.形式：投标人应当采用现金、电子银行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电子保险保单中的一种形式递交投标担保。 4. 递交方式及要求： (1) 采用现金方式 1) 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至招标人指定的账户及账号。 项目编号：_____；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项目名称：_____； 保证金账号：_____；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其他要求：_____。</p> <p>2) 基本账户信息将以投标人办理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所填基本账户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汇款账户与注册登记时的基本账户信息不相符，由此造成投标保证金递交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投标保证金到账查询方法及其他要求：_____。</p> <p>(2) 采用电子银行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电子保险保单方式（以下简称保函、保单）</p> <p>1) 投标人须及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项目按系统引导的程序申请电子保函或保单。</p> <p>2) 投标人可在“电子交易平台”查询保函或保单是否申请成功，开具成功后可下载电子保函或保单。电子保函或保单应载明：保函或保单受益人（招标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担保内容、担保金额、保函或保单有效期等信息，检查其内容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约定后，上传至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栏目中。</p> <p>3) 开标后，电子交易平台将自动比对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电子保函或保单情况；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可以直接在投标文件中查验电子保函或保单。</p>
3.4.3	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p>1.采用现金方式 计息标准：_____。 计息时间：_____。 退还办法：_____。</p> <p>2. 采用银行电子保函方式，不产生利息，电子保函到期后自动失效。</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资料	<p><u>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副本（如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等证件的扫描件</u></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 <u>1</u> 年，即 2024 年或 2025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资料 and 具体时间要求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u>合同协议书</u> 时间要求：近 <u>3</u> 年，即 <u>2023 年 5 月 1 日</u> 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一日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 <u>农村公路或公路工程交工验收检测项目</u>
3.5.4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资料	<u>合同协议书</u>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具体时间要求	近 <u>3</u> 年，即 <u>2023 年 5 月 1 日</u> 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一日
3.5.6	投标人信誉声明应附资料	投标人无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本单位是否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截图”和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本单位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截图”，由投标人在信誉声明中自行承诺。
3.5.7	主要人员简历表应附资料	<u>“项目负责人”应附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u> <u>“其他主要人员”应附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u>
3.5.8	其他要求资格审查资料应附资料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证书。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具体要求_____。
3.7.4	是否采用“技术暗标”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3.7.5	中标人另行提供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	份数： <u>2</u> 份，中标人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应当与投标时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4.2.1	投标截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1	组织开标地点	天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5.2.1(5)	解密时间	招标人发出解密提示后 <u>30</u> 分钟内 (招标人应充分考虑标段数和投标人数量,合理设置解密时间,该时间不应少于 20 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从湖北省综合评标专家总库相应专业中随机抽取产生。</u>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
7.1	评标结果公示媒介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u>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u> <u>网址: www.hbbidcloud.cn</u> <u>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u> <u>网址: www.hbggyfwpt.cn</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6.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_____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_____ 其他: _____
8.5.3	行政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u>天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办公室</u> 地 址: <u>湖北省天门市竟陵陆羽大道东 10 号</u> 电 话: <u>0728-5238566</u> 传 真: <u>0728-5235266</u> 邮政编码: <u>431700</u>
9.2	多标段投标	投标人可同时对本次招标标段中的 <u> / </u> 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 <u> / </u> 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 <u> / </u>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选择中标人的方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9.3.1	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系数	P 的取值： <u>10</u>
9.3.2	满足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分包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系数	Q 的取值： <u>1</u>
9.4	招标代理服务费	<p><input type="checkbox"/>本次招标没有招标代理服务费。</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次招标有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合同的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p> <p><input type="checkbox"/>由招标人支付。</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由中标人支付。</p> <p>支付标准：<u>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人的中标价为基数，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参照原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标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市场行情，按八折（80%）计取。此费用应包含在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u></p> <p>支付方式：<u>对公转账；</u></p> <p>支付时间：<u>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单位一次性支付。</u></p>
9.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以下简称“政采贷”）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在获得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即可向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服务。</p> <p><u>“政采贷”业务政策：《湖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实施方案》（鄂财采发[2020]5号）</u></p> <p><u>“政采贷”业务申请：湖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https://czt.hubei.gov.cn/zcd/homepage）</u></p>
9.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异常低价审查</p> <p>依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有关事宜的通知》（鄂财采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2026) 2 号) 执行。</p> <p>触发情形 (满足其一即启动) :</p> <p>(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0%的;</p> <p>(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0%的;</p> <p>(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p> <p>(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p> <p>审查要求: 供应商须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提交书面成本说明及证明材料 (人工、设备、管理、税费等)。</p> <p>评审结论: 无法合理解释或不能证明不低于成本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p>

备注: 1. 本章第 3.2.4 (A) 项最高投标限价的设置适用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费用的招标项目。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 项“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应当与标准勘察、设计、监理招标文件相关内容衔接, 并补充完善。

投标人须知正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性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标准和安全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标段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服务工作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录一。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6)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4)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判决为行贿罪的；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偏差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差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澄清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

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修改招标文件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修改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对招标文件的异议

2.4.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包括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招标人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逾期提出的，招标人可不予受理。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投标人投标而向招标人提出的质疑。

2.4.2 招标人对异议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2.2 款、第 2.3 款规定办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投标保证金；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5) 拟分包计划表（适用于非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5) 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报价清单；
- (9) 技术建议书；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报价清单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服务费用。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A)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B) 招标人设有最低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最低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最低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

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递交截止时间和递交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及利息的退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资料 and 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本招标文件中“类似项目”的定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信誉声明”应针对本章第 1.4.3 项和第 1.4.1 (4) 目的要求，对其信誉情况做出说明，应附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7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5)、(6) 目规定的项

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8 “其他要求资格审查资料”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7) 目规定的内容的相关信息，应附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8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制作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均为相关原件的“扫描件”，应从“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中选择，交易主体诚信库中没有的“扫描件”，应以附件形式直接导入，未标示“扫描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将生成一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HBSTF）和一份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NHBSTF）。

(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的帮助文档。

3.7.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技术建议书”采用无标识“技术暗标”时，则“技术建议

书”按本章第 3.7.3 项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封面设置要求：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写明“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技术建议书”字样，文字为黑色二号宋体，可加粗；

(2) 目录、正文标题（包括章、节、条、款、项）、正文要求：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文字为黑色小四号宋体，标题可加粗；

(3) 图表、图片要求：图表应尽可能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对于比较大的图表可使用 A3 规格白色底色。需要采用图片的，图片中的字体、字号不限，图片颜色不限；

(4) 页眉和页脚（包括页码）设置要求：不允许出现页眉，且页脚只准出现页码，页码格式采用阿拉伯数字格式，字体为五号宋体，设在页脚居中位置，页码应当连续；

(5) 任何情况下，技术建议书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等。

3.7.5 投标人中标后向招标人另行提供与投标时相同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

4.3.3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按本章第 4.3.2 项的规定撤回投标文件，再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5.1.2 招标人通过互联网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并在投标截止时间 30 分钟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进入“开标大厅”选择相应标段作在线开标的准备工作。

5.1.3 投标人应当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加密其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进入“开标大厅”选择所投标段进行签到，并实时在线关注招标人的操作情况。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在“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大厅”进行在线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主持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
- (4) 公布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 (5) 投标人根据提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
- (6) 读取已解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 (7) 公布项目及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他内容，并生成开标记录；
- (8) 开标结束。

5.2.2 在本章第 5.2.1（5）目规定的时间内，非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已解密的投标文件少于三个的，招标失败；已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少于三个，开标继续进行。

5.3 开标异议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中提出；招标人当场对异议作出答复，并记入开标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开标大厅”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

形式进行。

5.3.2 投标人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将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投标人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将当场给予解释说明。

5.4 特殊情况的处置

5.4.1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投标的，交易中心及时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视情况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4.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招标人将暂停开标，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

5.4.3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是指下列情形：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断网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答复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规定的媒介发布中

标结果公告。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7.4 招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合同文件存档。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

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财政部门依法对实行招标投标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的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情况实施监督。

8.5.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按照本章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2 项规定的期限内。

8.5.4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投诉应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或《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办法》的规定进行。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便及时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并应及时向招标人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9.2 多标段投标

多标段投标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评标办法中的有系数值的取值

9.3.1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中“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系数” P 的取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2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满足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分包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系数” Q 的取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约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录一：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

序号	项目	要求	备注
1	资质要求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证书。	
2	财务要求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具有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2025 年或 2026 年新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有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3 年(2023 年 5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 至少承接过 1 项公路工程试验检测项目业绩。	
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停产状态，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2、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投标人没有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作出处罚的部门作出取消在湖北省交通建设市场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湖北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且处于有效期	

		<p>内;</p> <p>4、投标人在《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 2024 年度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的试验检测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列为 D 级;</p> <p>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p> <p>(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p> <p>(2)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3)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p> <p>(4) 其他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且按联合惩戒要求禁止参与招投标的;</p> <p>(5) 在“湖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信用信息平台”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p> <p>6、按照《省信用办关于全面建立信用承诺制度的通知》(鄂信用办[2018]34 号) 文件的规定, 参与湖北省公路水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企业, 须提供《信用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并如实报告企业信用状况(见投标文件格式)。</p>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在本单位注册且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水	

		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	
7	其他要求	<p>政府采购特别资格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以上，其中小微企业承担的比例不低于 %。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前述比例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约定）</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且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以上，其中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比例不低于 %。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前述比例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约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p> <p>不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p>	

备注：

1.国家明令取消的资质，不得设为资质条件。

2.如招标人将“其他主要人员要求”作为资格审查条件或者加分条件，则将相关要求填入上述表格中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依据；如招标人拟在合同谈判期间与中标人确定其他主要人员，则将“其他主要人员要求”填入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且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依据。

3.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是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使用财政

性资金采购为完成工程所需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包括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要明确预留的工作和金额。招标人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形式或者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招标人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小微企业可以独立参加投标，无须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或进行合同分包。该类项目因落实了政府采购预留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在评标时，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的优惠政策。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微企业，对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项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小微企业、对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的联合体或者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在评标时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的优惠政策。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评标优惠。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具体的政策依据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附录二：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预留工作及金额

序号	预留工作内容名称	预留工作 合同估算价 (万元)	预留合同 估算价占 比(%)	备注
1				
2				
3				
4				
5				
6				
	合计			
	本项目合同估算价(万元)			

备注：

1.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采用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人应当明确预留工作、预留工作合同估算价及预留合同估算价与项目合同估算价的占比。

2. 招标人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应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标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合理设置政府采购特别资格要求，充分考虑预留工作与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进行合同分包的适配性，以及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的适配性。

3. 预留工作中包含暂估价的，则在备注栏中标注采用工程服务招标或政府采购方式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

附录三：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适合小微企业承担的工作及金额

序号	适合工作内容名称	适合工作 合同估算价 (万元)	适合工作 合同估算 价占比 (%)	备注
1				
2				
3				
4				
5				
6				
	合计			
	本项目合同估算价(万元)			

备注：

1.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未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果招标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招标人宜明确适合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或适合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工作、适合工作的合同估算价及适合工作的合同估算价与项目合同估算价的占比，以供投标人组建联合体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时参考。

2. 适合工作中包含暂估价的，则在备注栏中标注采用工程服务招标或政府采购方式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

附表一：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①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_____

_____（招标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
2. ……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①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对附表格式进行修改，下同。

附表二：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各投标人：

经研究，对_____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
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_____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
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_____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作如
下澄清：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澄清时，适用本格式。招标人可根据需要将附表二
与附表三内容合并发出。

附表三：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_____

各投标人：

经研究，对_____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_____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修改时，适用本格式。

附表四：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工程名称	<u>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u>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投标文件是否加密	

附表五：开标记录表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元)	服务期限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代表	联系电话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最高（最低）投标限价（元）									
开标过程需记录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代表：_____主 持 人：_____监 标 人：_____

附表六：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将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澄清”菜单提交给本评标委员会。

- 1、
- 2、
-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七：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

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八：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_____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有）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九：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十：异议函

异议函

编号：_____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研究（看到）你方发出的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或评标结果公示），现对下列问题提出异议，请予以解释：

1. ……

2. ……

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或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要求招标人解释的，适用本格式。

附表十一：异议答复函

异议答复函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名称）：

你方提出的有关_____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_____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_____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或评标结果公示）的异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十二：投标确认书

投标确认书

编号：_____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收到你方发送的投标邀请书，我方将_____（参加/不参加）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
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投标。

特此确认。

潜在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潜在投标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并向招标人确认是否继续参加投标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表十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评标价得分高的优先；评标价得分也相等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招标人可采用的方法：以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优先。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能正常打开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的投标人名称、投标函（不含投标函附录）中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中投标人名称、资质证书（如有）中投标人名称须一致，不一致时需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
		投标文件的签署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4）目规定
		投标文件的格式、内容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格式规定、实质性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指投标函中的大写报价）
		技术暗标（如采用）	不采用
		备选投标方案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6 款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多标段投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2 款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和本章第 3.1.3 项、第 3.1.4 项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安全目标（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偏差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如有）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技术建议书	符合第五章“招标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1.2		在本标段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1.3	异常低价审查	<p>依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有关事宜的通知》(鄂财采发〔2026〕2号)执行。</p> <p>触发情形(满足其一即启动)：</p> <p>(5)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0%的；</p> <p>(6)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0%的；</p> <p>(7)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p> <p>(8)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审查要求： 供应商须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提交书面成本说明及证明材料(人工、设备、管理、税费等)。</p> <p>评审结论： 无法合理解释或不能证明不低于成本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u>100</u> 分)	资信业绩部分： <u>40</u> 分 技术建议书部分： <u>50</u> 分 投标报价： <u>10</u> 分 其他评分因素： <u> </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 C 按下式确定： 当 $n \geq 5$ 时， $C = (B_1 + B_2 + \dots + B_n - M - L) / (n - 2)$ ； 当 $n \leq 4$ 时， $C = (B_1 + B_2 + \dots + B_n) / n$ ； 式中： C—评标基准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B _i —参与基准价计算的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i=1,

		$2, \dots, n$); n—参与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参与基准价计算的最高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L—参与基准价计算的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40分)	企业业绩(9分)	<p>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5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公路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质量检测的,每完成一个得3分,最多得9分,不满足得0分。</p> <p>备注:提供合同协议书扫描件。</p>
		企业信誉(7分)	<p>投标人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信息系统”2021年的信用评价等级为“AA”级的得3.5分,为“A”级的得1.5分,其他得0分;</p> <p>在《2024年度湖北省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评价结果》中信用评价等级为“AA”级的得3.5分;为“A”级的得1.5分;投标人未参加2024年度湖北省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评价的,按A级对待。</p> <p>本项最高得7分。</p> <p>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分)	<p>同时具备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或OHSAS18001)职业</p>

		分)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开标当日在有效期内的,得3分;缺任一项或不在有效期的,得0分。
		项目负责人(3分)	1、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 备注: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技术负责人(6分)	1、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 2、持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检验检测工程师或检验检测师证书得3分。 备注:提供技术负责人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检测人员配置(12分)	1、拟派项目组成员每有一人持有检验检测师证书得2分,最高得6分; 2、拟派项目组成员每有一人持有助理检验检测师或检验检测员资格证书得2分,最高得6分。 备注:提供项目组成员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职称证书及相关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项目组成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
2.2.4(2)	技术建议书(50分)	检测方案(12分)	1. 方案完整合理、针对性强,涵盖检测范围、方式、抽样方案及安全措施等核心要素:得9-12分; 2. 方案合理,能基本满足检测要求:得5-8分; 3. 方案不合理、可行性差:得1-4分;

			4. 未提供检测方案：得 0 分。
		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8分)	<p>1. 精准把握项目特点，重难点分析透彻、贴合现场：得 6-8 分；</p> <p>2. 理解到位，重难点分析较全面，无明显偏差：得 4-5 分；</p> <p>3. 理解不够深入，分析浅显、针对性不足：得 1-3 分；</p> <p>4. 照搬通用模板，无针对性分析：得 0 分。</p>
		检测实施工作计划 (6分)	<p>1. 计划完整，流程清晰，贴合项目特点，全部满足检测需求：得 5-6 分；</p> <p>2. 计划基本完整，流程清晰，可满足检测需求：得 3-4 分；</p> <p>3. 计划简单空洞，无具体实施安排：得 1-2 分；</p> <p>4. 未提供工作计划：得 0 分。</p>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配置(6分)	<p>1. 配置思路清晰、选型合理、检定维护措施完善，完全适配项目需求：得 5-6 分；</p> <p>2. 方案基本可行，可满足核心检测工作：得 3-4 分；</p> <p>3. 方案简略，匹配度低，无针对性配置思路：得 1-2 分；</p> <p>4. 未提供设备配置方案：得 0 分。</p>
		质量保障措施 (6分)	<p>1. 措施合理可行，有详细质量管控及处罚措施：得 5-6 分；</p> <p>2. 措施合理，能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得 3-4 分；</p> <p>3. 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但不够完善：得 1-2 分；</p> <p>4. 未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得 0 分</p>
		进度保障措施	1. 措施合理可行，有详细进度管控及

		(6分)	<p>处罚措施：得 5-6 分；</p> <p>2. 措施合理，能基本保障检测进度：得 3-4 分；</p> <p>3. 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但不够完善：得 1-2 分；</p> <p>4. 未编制进度保证措施：得 0 分。</p>
		安全文明作业保障措施(6分)	<p>1. 措施合理可行，有详细安全管控及处罚措施：5-6 分；</p> <p>2. 措施合理，能基本保障现场安全作业：3-4 分；</p> <p>3. 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但不够完善：1-2 分；</p> <p>4. 未编制安全文明作业保障措施：0 分</p>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偏差率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 100%。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p> <p>当 $B_i \geq C$ 时，$F_i = 20 - 0.3 \times 100 \times (B_i - C) / C$；</p> <p>当 $B_i < C$ 时，$F_i = 20 - 0.2 \times 100 \times (B_i - C) / C$；</p> <p>式中：</p> <p>$F_i$—第 i 个投标人的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如果计算后得分小于或等于 0 分，则按 0 分计；</p> <p>B_i—第 i 个投标人的报价；</p> <p>A—最高限价；</p>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的价格评	<p>对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p> <p>1.如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评标时</p>

		<p>审优惠 (适用于投标 报价评审未采 用低价优先法)</p>	<p>在其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 P% 作为其投标报价最终得分。 P: 为小微企业报价优惠系数, 范围为 3-5 的整数, 由招标人确定。P 的取值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3.1 项。 如招标人接受联合体,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2.如招标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评标时在其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 Q% 作为其投标报价最终得分。(本项目不适用) Q: 为满足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分包企业报价优惠系数, 范围为 1-2 的整数, 由招标人确定。Q 的取值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3.2 项。(本项目不适用)</p> <p>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本项目不适用)</p>
		<p>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的价格评审优惠 (适用于投标 报价评审采用 低价优先法)</p>	<p>对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 1.如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 评标时在其投标价格基础上给予 P%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投标报价得分评审的计算。 P: 为小微企业报价扣除系数, 范围为 3-5 的整数, 由招标人确定。P 的取值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3.1 项。 如招标人接受联合体,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2.如招标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评标时在其投标价格基础上给予 Q%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投标报价得分评审的计算。</p> <p>Q: 为满足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分包企业报价扣除系数,范围为 1-2 的整数,由招标人确定。Q 的取值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3.2 项。</p> <p>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2.2.4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	/

评标办法正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可借助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建议书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建议书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建议书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g.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等情形。
 -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提供虚假的业绩;
- d.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者修正的价格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或者修正的价格低于最低投标限价(如有)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1.5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A+B+C+D。

3.2.4 各投标人最终综合评估得分的确定办法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综合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之后的算术平均值。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问题澄清的通知，以及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澄清”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4 款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招标文件允许多标段投标、多标段中标的，各标段中标候选人（中标人）的推荐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2 款规定执行。

3.4.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4 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4.4 评标监督人员或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活动中有不正当言行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招标人编制项目“合同条款及格式”时，应当优先使用国家相关标准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及格式”，或者使用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推荐使用的“合同示范文本”，也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

第一部分 天门市乡村振兴一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内容供参考）

委托人：_____

检测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名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农村公路建设管理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天门市乡村振兴一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工程规模：路线总长_____公里，公路等级：四级农村公路，含路基、路面、交通安全设施、附属工程等

4.服务内容：本项目全部工程交工验收质量检测、现场取样、试验分析、出具符合行业及主管部门要求的交工验收检测报告、配合交工验收、质量备案、资料归档、答疑及现场复验等全部相关服务

5.检测依据

(1)《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

(2)《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F80/1-2017）

(3)《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办法》

(4)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验收、备案相关规范、标准、规程

(5)本项目施工图纸、设计文件、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

二、合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且甲方具备检测条件后，_____日内完成现场检测工作，现场检测完成后_____日内出具正式、完整、合规、可用于交工验收的检测报告，直至完成全部交工验收配合服务。

三、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报价为固定总价，包含检测试验费、人工费、取样费、设备使用费、差旅费、报告编制费、税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等全部费用，合同履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

3.计价方式：固定总价包干，不因工期、检测次数、市场价格等因素变更。

四、质量标准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开展检测工作，检测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检测程序合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法律效力，满足本农村公路项目交工验收、备案、审计、归档全部要求，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建设单位验收审核。

五、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提供资料、配合现场工作，按期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承诺具备本项目检测全部资质，委派合格检测人员，恪守执业准则，对检测成果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全权负责，按期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六、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招投标备案、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归档各若干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甲方）：_____（盖章） 承包人（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词语定义

1.1 合同：指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检测服务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其他附件文件。

1.2 检测服务：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本农村公路项目交工检测、报告出具、验收配合等全部工作。

1.3 甲方：项目发包人，即建设单位、招标人。

1.4 乙方：检测服务承包人，即中标人。

2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2.1 发包人义务

(1) 向乙方提供项目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工程概况等相关资料，对资料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 协调施工现场、施工单位，为乙方检测工作提供必要作业条件，排除现场干扰。

(3) 按合同约定时限审核、支付合同款项。

(4) 及时配合乙方完成现场检测、验收、资料交接等工作。

(5) 不得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数据、虚假检测报告。

2.2 承包人义务

(1) 严格按照国家、行业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开展检测工作，独立、客观、公正开展检测，确保数据真实、结果准确，对检测成果终身负责。

(2) 委派持证、合格专业检测人员进场作业，配备符合要求的检测设备，做好现场安全、文明作业。

(3) 按期完成检测、编制并提交正式检测报告，负责报告合规、有效、满足交工验收。

(4) 配合甲方完成交工验收、主管部门核查、资料备案、审计等相关工作，无偿提供检测答疑、必要复验。

(5) 严格遵守行业执业规范，保守项目相关资料、数据秘密，不得泄露项目相关信息。

(6) 承担检测期间人员、设备、现场作业全部安全责任，承担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费用。

3 检测成果交付

乙方按约定时限，向甲方提交纸质版正式检测报告_____份，电子版报告1份，报告需加盖检测资质章、公章，签章齐全、合法有效。

4 合同价款支付

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5 违约责任

5.1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按逾期金额，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违约金。

5.2 乙方未按期完成检测、交付报告，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承担合同总价20%违约金。

5.3 乙方检测数据失真、报告不合格、无法通过交工验收，乙方无偿返工、重新检测、重新出具合格报告，承担全部损失，甲方有权拒付、扣减合同价款；乙方出具虚假报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全部款项，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5.4 因乙方原因，违反合同约定、执业规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全额赔偿。

6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6.1 合同变更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6.2 一方严重违约，另一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6.3 乙方完成全部检测服务、交付合格报告，配合完成交工验收，甲方付清全部合同价款，本合同自动终止。

7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8 其他

- 8.1 本合同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专用条款为准。
- 8.2 合同履行期间不可抗力，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执行。
- 8.3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服务范围细化

乙方全面负责本农村公路项目交工验收全部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负责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工程质量交工专项检测服务工作。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公路工程交工试验检测的要求和有关试验检测标准、规范、规程对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工程进行交工检测，包括对交通安全设施、公路绿化工程等进行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并提交交工验收资料与检测报告。配合招标人开展交竣工验收工作及质量鉴定备案。

按照《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7)、《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 2004 年第 3 号令)、《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等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颁布的各项标准规范的规定，对项目进行检测，出具完整交工验收检测报告、检测台账、试验记录，配合交工验收现场核查、资料备案、整改复验、审计核查等全部工作。

2 服务期限

1.甲方通知进场后_____日内完成全部现场检测工作；

2.现场检测完毕后_____个工作日内，交付签章齐全、合格有效的正式检测报告。

3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无预付款。

2.乙方完成全部现场检测，出具合格交工检测报告，交付甲方并通过交工验收、资料备案完成后，甲方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3.乙方提供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甲方通过对公账户支付款项。

4 甲方责任

1.检测前完成工程自检，具备交工检测条件，及时通知乙方进场。

2.安排专人对接，协调施工、监理等单位全程配合现场检测。

3.按专用条款约定时限足额支付检测费用，无正当理由不得拖延。

5 乙方责任

1.确保资质、人员、设备真实有效，满足本项目检测及行业主管部门要求，不得转包、分包本检测服务。

2.检测过程严格执行现行规范，留存完整检测原始记录、影像资料，备查归档。

3.检测过程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及时书面告知甲方，配合整改及复验。

4.无偿配合甲方完成交工验收、资料报送、主管部门核查、审计等后续服务，直至项目完成全部交工备案手续。

5.严格遵守现场安全管理规定，自行承担检测人员人身安全、设备财产安全，与甲方无关。

6 验收标准

乙方提交的检测报告，必须符合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规范要求，通过项目交工验收，满足地方交通主管部门、财政审计、档案归档全部要求，否则视为服务不合格。

7 其他特别约定

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合同履行期间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2.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检测人员，确需更换需提前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3.乙方对检测结果终身负责，因检测成果问题引发的一切责任、费用、纠纷，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4.本专用条款优先于通用条款，与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完全一致，互为补充。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安全生产协议书

委托方：

检测方：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为在本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检测工作环境，切实做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委托方与检测方为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委托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交通行业及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检测方现场检测作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检测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6. 项目发生安全事故后，应及时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组织营救，根据国家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有关规定上报事故情况，并参加事故调查处理。

二、检测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5 号）、《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等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规定，认真执行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项目负责人到现场作业人员（包括临时雇佣人员）的安全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在检测现场配备与其作业规模相适应、具备相应资格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安全生产进行现场监督检查，督促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技术标准，及时制止并纠正违反公路检测安全技术规范、规程的行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廉政协议书

委托方：

检测方：

合同名称：

项目地点：

为加强农村公路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约束合同双方的行为，防止违法、违纪和不廉洁问题的发生，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特订立本协议书。

一、委托方义务

不向检测方索取或接受检测方任何形式的贿赂。

不向检测方授意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篡改检测数据、虚假出具检测报告、套取项目费用。

不向检测方索要或接受检测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物等；不接受检测方提供的公款旅游和高消费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参加检测方组织的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等活动；不在检测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

不向检测方违规推荐工程材料、设备、合作单位等；不要求检测方为自己亲友的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不接受检测方无偿提供使用的劳务和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设备等；不接受检测方的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二、检测方义务

不以任何形式向委托方行贿。

不接受委托方授意或自行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篡改原始数据、编造试验记录、出具虚假检测报告、套取项目费用。

不给委托方或其工作人员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不为委托方提供公款旅游和高消费健身、娱乐活动；不利用宴请等活动影响委托方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公务；不为委托方报销应由委托方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

不接受委托方违规推荐的工程材料、设备、合作单位；不为委托方亲友的营利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不向委托方无偿提供劳务和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设备等；不向委托方赠送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三、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书项下双方权利义务的履行，双方做如下约定：

双方不履行其第 1 项义务，构成犯罪、违纪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方降低管理等级或扣减考核分数，并将索贿人员清除出建设管理队伍。检测方在约定时间内不得进入交通

建设、农村公路建设市场委托方管理范围投标，并由湖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更换直接责任人。委托方向检测方索贿，委托方向检测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数额由双方约定，下同），检测方主动向委托方行贿，检测方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因犯罪、违纪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采取主动行为先行违反义务一方承担。

双方不履行其第 2 项义务，构成犯罪、违纪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方降低管理等级或扣减考核分数，并将授意人员调离建设管理岗位。检测方在约定时间内不得进入交通建设、农村公路建设市场委托方管理范围投标，并由湖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更换直接责任人。委托方授意检测方弄虚作假而违约，向检测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检测方自行弄虚作假、虚假检测而违约，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因犯罪、违纪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采取主动行为先行违反义务一方承担。

委托方向检测方索要或主动要求检测方提供委托方第 3 项义务所列钱物和活动，构成违纪的，依据交通行业管理规定，委托方降低管理等级或扣减考核分数，并向检测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检测方主动向委托方赠送、提供检测方第 3 项义务所列钱物和活动，构成违纪的，由湖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在交通建设行业内对其通报批评，并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

双方均违反协议约定的各自第 4、5 项义务，经查证属实的，采取主动行为先行违反义务一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并由湖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在全省交通建设行业内对其通报批评。

双方不履行各自上述义务，构成犯罪和违纪的，由司法机关和有关执纪部门按管辖依法依规处理，所认定的事实和处理结果作为承担约定违约责任的依据。

四、违约责任追究

合同双方自觉履行本协议并互相监督，一方不履行协议的，另一方有权利和义务进行举报。一方主动举报另一方，举报方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全部由被举报方承担，但不免除各自应负的法纪责任。

由于双方单位或工作人员个人行为造成违约的，双方单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

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发生争议，一方有权向对方上级单位行政主管部门和执纪部门反映情况并要求帮助解决争议。

违约方应在有关部门对不履行协议的行为做出处理或结论后 30 日历天内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双方有义务将有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情况通报对方。

五、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工程项目检测全部完成、项目竣工备案结束止。有效期内发生的违约事实，有效期后发现的适用本协议。

六、其他

本协议是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委托方:	(盖章单位)	(承包人) 检测方:	(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信用承诺书（依据鄂信用办〔2018〕34号）

承诺单位（检测方）：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为积极推进湖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招标投标及工程检测市场秩序，根据《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鄂信用办〔2018〕34号文件精神及交通运输行业信用管理相关规定，本单位参与本次农村公路交工检测项目招投标及履约工作，现自愿郑重作出如下信用承诺：

一、本单位在本次项目投标报名、文件编制、资质申报、业绩申报、人员申报、设备申报等全过程中，所提供的营业执照、人员证书、业绩证明、财务资料、设备台账、社保资料等所有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无伪造、变造、篡改、虚报、瞒报、弄虚作假等失信行为。

二、本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9号）等法律法规，自觉遵守招标投标各项规则，坚决杜绝围标、串标、陪标、恶意低价竞标、虚假投标等违法违规及失信行为。

三、本单位中标后，严格按照国家、交通运输部现行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及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开展农村公路交工检测工作，严格执行检测流程，保证原始记录真实、试验数据准确、检测结论客观公正，绝不出具虚假检测报告、不实检测数据。

四、本单位严格恪守行业职业道德和商业诚信，合法合规经营，自觉服从招标人、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全部检测工作任务。

五、本单位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劳动用工、税务管理、环境保护等各项法律法规，无重大失信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行业黑名单惩戒记录。

六、本单位自愿接受社会各界、行业主管部门、信用管理部门的监督，主动将本信用承诺纳入湖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若本单位违反以上承诺，存在失信、违规、违约行为，自愿接受行业通报批评、信用扣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限制招投标资格、终止合同等一切信用惩戒及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本承诺书自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之日起生效，为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一、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农村公路改造提升工程边施工边交工检测项目，总里程 367.533 公里，包含：农村干线公路改扩建 19 条共 142.633 公里、既有公路绿化 24.9 公里、旧水泥路面加铺沥青改造 200 公里。

具体为：

(1) 九马线龙坑大桥：项目起于九真镇沿河村对接九马线（第一批），向南设置龙坑特大桥跨越汉北河，随后下穿在建的沿江高铁，终点止于卢市镇龙坑村，对接九马线（第一批）路线全长 5.216 公里。

(2) 汪候线桂花至甘岭段：项目起于候口街道桂花社区，接西环路，沿老路向西，下穿许广高速，终点止于黄潭镇甘岭村，接石汪线，路线全长 4.148 公里。

(3) 严庙至沈场公路：项目起于拖市镇严庙村北侧 X005 县道，由东向西沿老路展线，经过梁场村，再向西经过饶祖铺新村、铜架山新村，止于沈场村，线路全长 8.206 公里。

(4) 马湾至汪场公路：项目起于马湾镇与 G348 平面交叉，向西利用现有老路进行改扩建，经便河口村、金沟村至宋市村，在宋市村改线绕集镇后，在杨仙村接回老路后继续往西沿老路布线，经横林镇北侧。黄湾村、五星村、截河村后往北布线，终点止于方桥村与 S214 平交并顺接石汪线路线全长 32.26 公里。此条线路受基本农田限制，优化调减横林镇叫湖新村段 1.383 公里，岳口镇新堰口村至截河桥 7.115 公里，合计调减 8.498 公里。

(5) 敖白线东虹村至白龙村段：项目起于白龙村与新火线平交，沿堤顶路布线，至终点东虹村与村道平交，路线全长 1.439 公里。

(6) 竟彭线陈挡至涂咀段：项目起于黄潭镇陈挡村附近与石汪线相交，随后沿老路向西展线，经黄茅湖村、罗口村，终点止于渔薪镇涂咀村，接九蒋线。路线全长 10.024 公里。

(7) 岳多线蒋场至蒋湖段：项目起于蒋场镇堤湾村通村路与 X009 的平交口处，起点沿平交口处 S214 东西走向往西延长，沿老路布线，在陈家桥处沿老路折向西北布线，至习家村习家桥，过桥后路线折向正西布线，过习家村、诸通口村，经蒋湖农场外环路，止于菱角洲村。路线全长 14.035 公里。

(8) 福多线张港至多宝段：项目起于张港镇尹港村省道 246 交叉处，向西布线，经过熊刘

村、三合村，过三合村后路线折向西北布线，经龚王村，至天南长渠河堤，沿堤顶路向西继续布线，至罗台桥附近沿老路折向西南布线，经罗台分场社区、绿化村，至终点兴隆新村处 S269 省道，路线全长 16.814 公里。

(9) 卢市二桥：项目起于卢市镇河岭村东侧，接省道 345，向南跨越河山干渠，在石刘家湾附近设置卢市二桥跨越天门河，止于张毕咀村北侧，对接原九小线，路线全长 1.564 公里。

(10) 龙尾山至叶子冲公路：项目起于皂市镇省道汉宜线 S107，经汪家冲、货郎湾，止于叶子冲矿区与未来建成的矿区道路相接，路线全长 3.559 公里。

(11) 胡市至九真公路：项目起于胡市镇宋大村，与四化路平交，后沿老路向西布线，后向南经陈集村，在曹李压湾跨越皂市河，经孟家湾、周场村、肖庙村，后沿石家湖南侧布线，终点处与环湖路平交，整体走向自西向东。路线全长 15.917 公里。

(12) 绿化项目：小板至麻洋公路 18 公里、九蒋线渔薪至堤湾段 6.9 公里，合计 24.9 公里。

(13) 刷黑段：既有混凝土路面改造铺筑沥青混凝土及加宽路线全长 200 公里。

新增线路：

(1) 岳多线：线路编码 X002, 设计路面宽度 6.5 米，线路起于岳口镇尹家垸村与县道福多线相交，止于蒋场镇李场村与县道奈黑线相交，里程 9.537 公里。

(2) 荷戈线：线路编码 Y095,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拖市镇夏场村与 G348 相交，止于张港镇中南村与县道福多线相交，里程 9.453 公里。

(3) 牛熊线：线路编码 Y166,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汪场镇罗阳村与 S214 相交，止于汪场镇石潭村与乡道牛范线相交，里程 1.846 公里。

(4) 汪八线：线路编码 Y021,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汪场镇区与乡道汪彭线相交，止于黄潭镇姚垸村与乡道竟彭线相交，里程 4.829 公里。

(5) 汪彭线：线路编码 Y002,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汪场镇罗阳村与 S214 相交，止于黄潭镇彭湾村与乡道竟彭线相交，里程 6.155 公里。

(6) 石汪线：线路编码 X005,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石河镇吴刘村与 G240 相交，止

于石河镇东虹村，里程 2.807 公里。

(7) 白敖线：线路编码 Y242,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黄潭镇水府庙村与 G348 相交，止于黄潭镇白龙寺村，里程 1.691 公里。

(8) 文阙线：线路编码 Y106, 设计路面宽度 5.5 米，线路起于皂市镇方场村交界处，止于九真镇子文村与刘庙村交界处，里程 1.63 公里。

技术标准：采用四级公路，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和-II 级，设计速度 20 公里-3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6.5 米-7.5 米，新建桥梁全宽 7.5 米，净宽 6.5 米的技术标准(跨越航道桥梁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桥梁宽度 12 米)。其他技术标准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的有关规定执行。

项目采用分段施工、分段检测、分段交工模式，未全线完工。本次招标检测单位开展过程质量检测，出具阶段性及汇总质量检测报告，作为分段交工验收依据。

2.服务范围及内容：负责全线路基、路面、桥梁、交通安全设施、绿化及附属工程全过程检测、外观检查、内业资料抽查。按施工分段开展现场检测、问题整改复检，分阶段出具检测报告，项目完工后出具全线汇总报告；配合分段交工、现场检查、资料答疑等相关工作。

(二) 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1.检测标准：按照《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7)、《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 2004 年第 3 号令)、《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 号)等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颁布的各项标准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项目进行检测。

2.检测依据：检测机构在检测工作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公路工程部分)和下述标准、规范(但不限于下述标准或规范)：

- 1.《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 2004 年第 3 号令)；
- 2.《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 号)；
- 3.《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 4.《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5.《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
- 6.《公路工程名词术语》(JTJ 002—87)；
- 7.《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04)；

- 8.《公路钢筋混凝土与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3362-2018）；
- 9.《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04）；
- 10.《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
- 11.《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
- 12.《超声法检测混凝土缺陷技术规程》（CECS 21—2000）；
- 13.《超声回弹综合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 02:2005）；
- 14.《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2004）；
- 15.国家和交通运输部现行的其他公路、桥涵、隧道等工程检测标准、规范、规程；
- 16.本项目的设计文件、施工招标文件等；
- 17.项目立项、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变更文件及地方交通主管部门相关管理规定；
- 18.本招标文件、合同及招标人现场管理要求。

注：

- 1.当上述标准、规范、规程等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标准和要求高者为准执行。
- 2.检测机构在检测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招标人的同意。
- 3.在检测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以新的技术标注或规范为准。

3.服务的具体目标：

- 1.质量：检测数据真实准确，结论客观公正，满足分段交工验收要求。
- 2.进度：中标 15 日内提交检测方案；接通知 7 日内进场，单段完工 15 日内提交阶段性报告，全线完工 15 日内提交汇总报告。
- 3.服务：紧跟施工进度，及时配合复检、验收、检查及答疑工作。
- 4.合规：检测流程、频次、方法严格执行现行规范标准。

4.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及服务设备要求：

- 1.人员：项目负责人须持有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具备同类项目经验；现场人员配置充足，满足全线同步检测需求，人员调整须经招标人同意。
- 2.设备：自备全套检测仪器、工具，设备经校验合格，满足全项目检测作业。

5.其他要求：检测工作独立公正，严禁数据造假；不得转包、分包项目；服从现场及工期管理；服务期至所有段落交工及后续配合工作结束。

三、成果文件要求

1.成果文件的组成：检测实施方案、原始记录、台账、影像资料、分段阶段性检测报告、全线汇总检测报告、整改复检资料及其他配套资料。

2.成果文件的深度及考核指标：检测全覆盖、频次合规，数据计算准确，报告内容完整，可直接用于分段交工验收及资料归档。

3.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统一标准版式，图文规范、签章齐全，符合工程资料归档要求。

4.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阶段性报告：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汇总报告：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全套电子版 1 套，招标人可免费增印。

5.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A4 纸张双面打印，胶装成册，无涂改、签章完整。

(2) 电子版的要求：提供可编辑 Word 版及签章 PDF 版，资料分类规整。

(3) 其他要求：资料完整，无需二次整理即可报审归档。

6.成果文件的其他要求:成果知识产权归招标人所有，投标人须严格保密，不得擅自挪用、外泄资料。

四、招标人财产清单

(一)招标人提供的设备、设施

不提供办公用房、冷暖设施、办公及检测设备、配套设施，仅提供现场作业场地。

(二)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项目批复文件、施工图纸、清单、变更资料、相关技术标准及过程管理资料。……

(三)招标人财产使用要求及退还要求

妥善保管各类资料，严禁涂改、外泄；服务结束后完整归还全部资料，不得私自留存。

五、招标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协调现场通行、施工单位配合及专人对接工作；食宿、网络、通讯、交通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六、投标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自备全套规范标准、办公设备、作业车辆、检测仪器、安全防护用品及现场作业设施，满足全里程常态化检测需求。……

七、招标人的其他要求

招标人的其他要求：全程跟进施工进度，保障检测工作不滞后交工节点；接受各方监督，无条件配合督查、补检、答疑等工作；未尽事宜按国家及行业现行规定执行。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 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联合体协议书
- 五、拟分包计划表（适用于非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报价清单
- 九、技术建议书
- 十、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工作。

2. 我方拟派的项目负责人:_____ (姓名),证书名称:_____,证书编号:_____。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项目负责人如是注册类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填写 ××注册××师，其证书编号应填写注册执业证书编号。如是职称证书，证书名称填写专业类别、级别、工程师,其证书编号应填写职称证书编号。

(二) 投标函附录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

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 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

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见投标函	
2	服务期限		见投标函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招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主要内容对本表内容进行扩充、修改。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投标人应在此同时提供：①银行汇款凭证的扫描件；②《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保函或保单）

备注：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采用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提供的保函、保单格式，但保函、保单担保的内容、金额、期限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共同参加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交工检测服务（服务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3.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要求大型企业中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且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联合体协议书第4条中应当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二“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的预留工作

及金额”的范围，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且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可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优惠政策的，联合体协议书第4条中应当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五、拟分包计划表（适用于非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序号	拟分包项目名称、 范围及理由	拟选分包人				备注
		拟选分包人名 称	注册地点	企业资质	有关业绩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本表适用于非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2.本表所列分包仅限于承包人自行服务范围内的非主体、非关键工程。

五、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甲方：_____（投标人名称）

乙方：_____（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乙方：_____（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

鉴于甲方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或发包人）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在遵守《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分包意向协议：

1. 在本工程的投标阶段，甲方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中标后，甲方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组织和协调工作。

2.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分包工作投标所需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资格、分包工作报价、技术文件、经营状况等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甲方为此提供便利条件，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降低乙方提供的分包工作报价。

3. 甲方承诺中标后，就本协议约定的分包工作以分包合同的形式交由乙方承担；乙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并对甲方负责。甲方和乙方就分包工作对招标人（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甲方拟分包给乙方的工作、分包合同金额、分包合同金额占比如下：

序号	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名称	分包合同工作内容名称	分包合同金额 (万元)	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	满足分包工作的企业资质 (如需)	备注
	合计					

	本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	-------------	--	--

5. 本协议中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小微）企业（乙方）与分包企业（甲方）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6. 中标后，本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甲乙双方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

甲 方：_____（盖单位章） 乙 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签字）

乙 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备注：1. 本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可以分开签署。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投标人未采用向中小（小微）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分包意向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3.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且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分包意向协议书应当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二“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预留工作及金额”的范围，明确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招标人允许大中型企业以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形式参加投标，且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可享受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分优惠政策的，分包意向协议书应当明确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及合同金额与项目合同金额的占比。同时，声明接受分包的

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 分包意向协议书后附接受分包的中小（小微）企业，能够承担分包工作所需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如需）、安全生产许可证（如需）、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件的扫描件。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项目名称）天门市乡村振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第二批）EPC项目交工检测服务（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全部/部分内容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工作内容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工作内容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的投标人应当如实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划型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非政府采购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的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投标截止日如在6月30日以前，则上一年度数据是指上个年度的数据，例如投标截止日为2022年6月30日，上一年度数据是指2020年度的数据。如投标截止日如在6月30日以后，则上一年度数据是指上个年

度数据，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22 年 7 月 1 日，上一年度数据是 2021 年度的数据。

3.监狱企业应当在本声明函后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 情况						
备注						

备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

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一 注册资本	万元			
二 净资产	万元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			
2. 总资产报酬率	%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4. 资产负债率	%			
5. 流动比率	%			
6. 速动比率	%			

备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投标人的数据为准。

3.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四)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进度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备注：1.招标文件将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作为资格条件或评分项的，投标人应当如实填报相关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六) 投标人信誉声明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判决为行贿罪的;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 (15) 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同时我方声明:我方信誉满足投标人须知第 1.4.1 (4) 目的要求。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备注: 1. 投标人应针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1 (4) 目的要求,在此对其信誉情况做出说明,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以上格式为示例。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按要求做出声明。

3.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应对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失信被执行人、行贿犯罪行为等情况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评标报告中。

(八)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职业）资格证书 书 (岗位证书) 名称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承担的任务					
备 注					

备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主要人员，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7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八、投标报价清单

1. 服务费用清单说明
2. 服务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备注：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投标报价清单格式。

九、 技术建议书

技术建议书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备注：由招标人根据相关标准招标文件或项目需求自行拟定其主要内容。

十、其他材料